

#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機構典藏徵集辦法

101年11月28日圖書諮詢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102年1月16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## 第一條 宗旨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完善徵集本校各單位出版品及教職員生之學術性著作、教材和各種研究活動之產出等，並以數位方式永久典藏，促進學術交流及資源共享，提高本校及研究者學術能見度，特訂定「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機構典藏徵集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## 第二條 徵集對象

- 一、本校專任教職員及學生。
- 二、本校各教學及行政單位。

## 第三條 徵集範圍

- 一、本校專任教職員及學生在校期間之著作
  - (一) 專書(無版權問題之著作)。
  - (二) 碩博士論文。
  - (三) 期刊論文。
  - (四) 會議論文。
  - (五) 專利及技術報告。
  - (六) 研究計畫結案報告。
  - (七) 專題報告。
  - (八) 其他形式之個人學術著作，如：課程教材、調查資料…等。
- 二、本校各單位文獻或參考資料
  - (一) 各單位出版之圖書、連續性出版品，如定期出版之期刊、學報等。
  - (二) 各單位舉辦之學術性活動資料之出版品。
  - (三) 本校考古題。
  - (四) 其他文獻資料。

以上第一項及第二項內容涉及個人隱私及版權者，則不予收藏。

## 第四條 資料形式及徵集數量

- 一、徵集資料以電子檔形式為主，如無電子檔案，則繳交實體資料，以一份為原則。
- 二、如有特殊情況，本館得作權宜處理。

## 第五條 徵集及作業方式

- 一、本館徵集之各項資料皆以無償為原則，本辦法之徵集對象得提供徵集範圍之書目資料或全文。
- 二、各單位至少需指定一名聯絡人與圖書館合作，統一收集所屬單位及個人著作(含授權書)，繳交本館。
- 三、個人著作依個人意願授權本館典藏。
- 四、圖書館先行建置機構典藏系統(以下簡稱本系統)，並負責系統軟硬體之建置、維護與提供必要協助。
- 五、機構典藏作業要點由本館另訂之。

## 第六條 本系統提供全球學術研究人員進行資料檢索與利用，且在符合著作權法規定範圍內，得以下載使用。

## 第七條 本辦法經圖書諮詢委員會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